

项目编号：10363-2024-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北京中联太信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张丽（总部）

审核组员（签字）：于立秋

报告日期：2024年6月6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首末次会议签到表■文件审核报告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不符合项报告□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张丽



受审核方名称：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张丽（总部）	组长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3-N1EMS-4100863 2024-N1OHSMS-3100863	E:19.05.01,29.10.07 O:19.05.01,29.10.07
	于立秋	组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4-N1EMS-6084028 2024-N1OHSMS-4084028	E:29.10.07 O:29.10.07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魏丹 王美霞 董博宇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E: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O: GB/T45001-2020 / ISO45001: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



互感器 第1部分:通用技术要求GB/T 20840.1-2010、互感器 第2部分:电流互感器的补充技术要求GB/T 20840.2-2014、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2部分: 试验方法 试验Ga和导则: 稳态加速度GB/T 2423.15-2008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06月04日 下午至2024年06月05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3年5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电力系统绝缘水平在线监测装置、电流监测分析系统的研发销售及服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电力系统绝缘水平在线监测装置、电流监测分析系统的研发销售及服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9号B座2247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82号金长安大厦C座2115室

经营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82号金长安大厦C座2115室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2024年6月3日下午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 7.2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年6月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5年6月5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文件管理, 人员培训的有效性。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 管理水平有所提高, 各部门职责明确, 产品质量较稳定, 无环境/安全事故, 严格选择合格的供方形成长期合作伙伴, 服务顾客较稳定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 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 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 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 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E0运行策划和控制; E0绩效测量和监视。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 2007-12-05; 体系实施时间: 2020 年 7 月 10 日运行实施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 企业成立于 2007-12-05, 911101146699372921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 25 人。

经与管代及王美霞沟通,

公司员工数量为 25 人。

提供有公司 2004 年社保记录, 公司上社保的人员共 48 人, 公司为满足河北公司和江苏分公司部分员工就业及就医需求, 故调整部分员工的社保在公司缴纳, 包括河北子公司员工数量为 15 人, 江苏分公司员工 8 人。

倒班/轮班情况 (若有, 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公司于 2021/6/4 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到期失效因公司人员出差及业务情况, 未及时进行再认证审核, 证书失效后, 按初审进行。

企业办公经营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82 号金长安大厦 C 座 2215 室 该地址已备案

现场查看公司办公地址位于写字楼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82 号金长安大厦 C 座 2215 室, 原地址为同楼 2115 室, 因公司为改善工作环境换到 22 楼。

提供有租赁合同



租赁信息包括租住：金长安大厦/C 座/C-2210 金长安大厦/C 座/C-2211 金长安大厦/C 座/C-2212 金长安大厦/6 座/C-2215 四个划分房间，打通后为一个整体办公区域，统称为 2215 室。

办公区域房屋面积约 669 平方米左右

设置有综合部、技术部等部门，规定了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受审核方办公室环境干净整洁，员工提供了基本的从事办公业务所需的安全、卫生、适宜的温度、等条件。为办公室员工配备电脑，网络、电脑、打印机等

有会议室，无仓库 无食堂

公司平时上班时间 9：00-18：00 上下班，周末双休，无倒班，根据业务情况适当调整加班时间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电力系统绝缘水平在线监测装置、电流监测分析系统的研发销售及服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及服务：
顾客沟通—合同评审—签订合同—立项—需求分析—设计—测试—生产（外包）—测试—客户确认—交付使用

服务：客户接触—合同评审—签订合同—提供服务—客户确认

销售：客户接触—合同评审—签订合同—客户付款—入帐—采购—客户提货—验收

生产外包，由太信电气科技河北有限公司进行生产

无不适用要求及条款。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编制执行了《成文信息控制程序》，其内容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实际。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按照 GB/T24001-2016、GB/T45001-2020 标准的要求，建立管理体系，编制了《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汇编》等，按照策划的文件对管理体系各过程进行了管理，形成了记录，文件策划实施良好，并形成文件。2023 年 10 月 10 日修订实施。

企业建立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

企业建立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

守法诚信追求质量，预防污染保护环境；

关爱员工健康安全，持续改进追求卓越。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顾客满意度≥95 分；

环境目标：1) 固体废弃物 100%分类，合理处理；

2) 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率为零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指标：1) 各类重伤以上事故发生率为零；

2) 火灾事故发生率为零。

经过总经理批准。利用培训、会议等形式进行宣传贯彻，并向企业顾客进行了传达，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分解到相关职能和层次等，提出了合理的可测量数量指标，制定了考核计



算方法，收集了管理体系运行的证据，并针对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制定了管理方案，企业管理目标和管理方案具有可行性和合理性，经过测量已经完成。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符合企业情况和标准要求。

体系管理设置有综合部、技术部等部门，规定了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受审核方办公室环境干净整洁，员工提供了基本的从事办公业务所需的安全、卫生、适宜的温度、等条件。为办公室员工配备电脑，网络、电脑、打印机等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编制与环境、安全体系运行控制有关的文件有编制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控制程序》、《废弃物管理程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绩效测量和监视管理程序》、《环境管理制度》、《安全消防管理制度》、《应急预案》等。

公司业务：查看运行控制：

公司从事的主要是电力系统绝缘水平在线监测装置、电流监测分析系统的研发销售及服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

电力系统绝缘水平在线监测装置、电流监测分析系统的研发销售及服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及服务：
顾客沟通—合同评审—签订合同—立项—需求分析—设计—测试—生产（外包）—测试—客户确认—交付使用

服务：客户接触—合同评审—签订合同—提供服务—客户确认

销售：客户接触—合同评审—签订合同—客户付款—入帐—采购—客户提货—验收

主要从事设计工作及销售服务

生产外包由 太信电气科技河北有限公司进行生产

公司废水管控：

产品开发和销售过程，不产生废水，实验室无废水，生活废水由写字楼物业管理，排入市政管网集中处理。

废气管控：实验室无废气，办公室无废气

噪声管控：

办公过程和研发过程，及实验室均基本无噪声。

固废管控：

主要是办公固废的排放。技术部将墨盒硒鼓等办公危废交综合部统一处理一般是交供应商回收，其他固废及生活垃圾放在门口垃圾桶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能源资源管控：

开发、销售和办公过程注意节水、节电，人走关闭设备和照明开关，现场未发现有漏水和浪费电能的现象。



产品生命周期的环境管控：

公司从工艺设计时考虑了产品的环保性，研发及系统集成过程中，严格按照环保等管理制度实施，控制好材料的用量，避免浪费，尽量考虑生命周期终了时还可以回收再利用。

潜在火灾管控：

公司配备了消防设施。

安全防护：

主要是防止触电，研发、销售和办公时注意防护，加强日常检查和培训教育。

能提供防止员工意外伤害加重的急救药品如创可贴、杀菌药水等。

为主要长期员工上社保，查见交款证明。

员工饮用水为纯净水通过饮水机饮用。

查看各研发技术人员坐姿正确避免过度疲劳。

电脑显示器调整到保护视力的颜色。

研发和办公区内现场电线布线合理，电线均处于完好状态，有接地及保护装置，漏电保护器状态良好。

部门有分类存放的垃圾桶。

部门配备有灭火器、消防栓，均有效。

部门在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防护方面的控制管理基本有效。

现场查看，火灾、固废排放、触电等控制情况，制定了管理方案和控制措施，贯彻执行并能够有效控制。

编制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绩效测量和监视管理程序》等，基本符合。

抽查环境职业健康目标和管理方案完成情况，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管理方案已经完成。抽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分解考核情况，经统计，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已经完成。

抽查《办公区环境检查记录》，检查项目：目标指标管理方案及措施是否落实、器设施是否完好，日常操作是否符合程序规定等

抽查 2024 年 1 月 23 日，2024 年 2 月 20 日检查记录均符合要求

提供有《环境绩效监测评价报告》

评价结论：通过贯彻 GB/T 24001-2016 标准，公司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明显加强，公司的环境管理水平有了较大的提高，公司的办公区域范围内的环境得到了有效的保护，在周围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提供有《安全绩效监测评价报告》评价结论：2023 年 8 月以来对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进行了更新，并进行了培训和贯彻，逐条进行了对照检查，未出现人身、安全事故。对日常查出的安全隐患，进行了及时的纠正。情节严重的还进行了处罚，有效的消除了隐患，保证了安全工作。

企业工作现场无职业危害因素，无涉及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监视和测量设备。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编制有《内部审核控制程序》每年进行一次，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组织了一次内审

组长：魏丹 组员：王美霞

审核依据：ISO9001：2015 标准、ISO14001：2015 标准、ISO 45001-2018 标准；公司管理体系文件；行业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

审核目的：检查公司 QES 管理体系运行的符合性及有效性

内审结论：

通过这次内审，虽然我们的管理体系和文件化程序对照标准具有符合性，贯彻实施的结果也显示有效的，但从具体的执行和操作看，对照管理体系的文件化程序规定和标准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需要在今后的实施中认真严格地执行体系文件。使管理体系在运行中不断完善。

策划有《管理评审控制程序》，内容符合标准要求。基本符合要求。

受审核方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实施了管理评审

管理评审结论：

通过本次评审，最终得出本公司管理体系是适宜的、充分的、有效的，方针和目标适宜的和有效的。

但为了更好的运行体系，特提出以下要求：

体系运行过程中全体人员都有责任对体系文件的不适宜之处提出修改建议，来进一步完善体系文件。

改进建议：

A. 通过 1 年多的体系运行，发现在具体执行中有些做的还是不太到位，需要继续加强标准条款的培训，提高员工环境/安全方面的意识；

B. 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还是不够影响公司业绩发展。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策划保持编制了《事故、事件和不符合管理程序》、《不符合与纠正措施控制程序》等，通过分析实际存在的或潜在的不符合的原因，制定纠正和预防措施，并验证其效果，以防止不符合的发生 / 再发生，实现持续改进绩效的目的。

对内审中的不符合，采取了纠正措施，并验证：

为保证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通过对安全事件的调查处理，以确保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经查在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中，出现了轻微不符合，部门已经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经验证纠正措施有效。

公司未发生过环境、安全等事故。

目前无交付或使用后发现产品不合格的情况。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管理评审中的改进，监督改进。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顾客投诉和质量、环境和安全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有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年度无质量环境安全事故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为确保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持续改进，确保满足顾客要求，增强顾客满意，为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持续改进提供充分的资源

- a. 人力资源：职工队伍相对稳定，实践经验丰富；
- b. 基础设施：办公室、办公电脑、打印机、电话机，实验室设备等办公设备；
- c. 工作环境：办公区域布局合理，场所卫生干净整洁，工作环境良好；

公司目前的基础设施，能够满足当前体系的要求。公司将依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会不断补充与增加。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公司制定《人力资源控制程序》，建立各岗位评价机制，规定了公司领导、各级人员等的任职要求以及岗位职责等，对整体人员需求、能力要求及作用进行规定，评定结果均符合岗位任职要求。企业为确保相应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意识所采取的措施基本充分有效。企业相关人员基本具备相应能力和意识。

其中内审员对于标准理解不够，对内审过程不熟练，通过不符合报告形式，增加培训力度，提高人员能力。

3) 信息沟通:

编制《信息交流控制程序》，规定公司环境内外部信息交流的管理。公司内部沟通的方式：会议、检查、培训等方式，公司随时有需要传达的事情和问题，随时召开会议，总结布置工作的完成情况和需改进的方面，包括职业健康安全、环境方面的内容。

经交流，体系运行中，通过口头、电话、办公会议等方式进行内部沟通，外部信息进行沟通的情况：主要是通过媒体、政府网站、上级环境及安全管理部门，了解环保及职业健康安全要求，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公司对内部、外部交流比较畅通。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公司编制执行了《成文信息控制程序》，其内容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实际。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按照 GB/T24001-2016、GB/T45001-2020 标准的要求，建立管理体系，编制了《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汇编》等，按照策划的文件对管理体系各过程进行了管理，形成了记录，文件策划实施良好，并形成文件。2023 年 10 月 10 日修订实施。

经文件审核和现场核实，该公司的体系文件基本符合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体现行业和企业特点。对文件的控制基本符合要求。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E：电力系统绝缘水平在线监测装置、电流监测分析系统的研发销售及服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电力系统绝缘水平在线监测装置、电流监测分析系统的研发销售及服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北京中联太信科技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张丽 于立秋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